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62 证券简称:外服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3-04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4日(星期五)至11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rfsg@fsg.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1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陈伟权先生

证券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编号:临2023-047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陕西长庆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杯汽车”)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同意公司向不低于40.83万元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陕西长庆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庆专用车”)51%股权。2023年9月27日,上述股权在沈阳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交所”)正式挂牌,经过20个工作日的信息披露,共征集到4个意向受让方;2023年11月13日,通过权益竞价平台网络竞价确定最终成交价格为西安华兴兴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华兴科”),报价为431.33万元。
 ● 2023年11月20日,金杯汽车与华华兴科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书》,该股权转让合同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
 ● 经公司核实确认,参与本次股权转让交易的受让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一、交易及挂牌进展概述
 由于长庆专用车近年都处于亏损状态,基于公司自身的发展战略,考虑公司的稳定经营及长远发展,经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长庆专用车51%股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股权投资价值乘以出售的股权比例,即40.83万元人民币。(具体详见公司临2023-038)。
 2023年9月27日,上述事项在沈交所首次正式披露,披露日期为2023年10月30日,公司与沈交所约定,首次披露期满后,如未征集到意向方,则公司不变更挂牌条件,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继续挂牌转让长庆专用车51%股权。
 2023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沈交所出具的《竞价结果通知书》,长庆专用车51%股权项目在11月13日通过权益竞价平台网络竞价确定最终成交价格为华华兴科,报价为431.33万元。
 2023年11月20日,公司与华华兴科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书》,成交金额为报价后的431.33万元,该合同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核实确认,参与本次股权转让交易的受让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交易主体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本公司
 (二)受让方概况
 1.名称:西安华兴兴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成立时间:2007年07月03日
 4.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663156444F
 6.法定代表人:杨春岭
 7.注册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二路海璟国际2单元20906室
 8.经营范围:油田地面工程建设的施工;采油新工艺的技术开发;油气集输处理智能集成罐装置、污水处理设备、油气水分离器、加热器、导热油加热器、火炬、油田节能设备,井下工具的生产、加工(仅限分支机构);销售及技术服务;智能增压撬、化工品(除专控及易燃易爆危险品)、仪器仪表、钻采工具及配件、五金交电、办公用品、阀门、管件、润滑油的销售;燃气设备、燃油机、换热器、三相分离器、电气设备及、压缩机组、发电机及配件的销售及技术服务;销售油田化学剂(易燃易爆危险品除外)、减阻剂、降滤剂、纳米颗粒增强防腐蚀涂料、促溶剂、阻垢剂的生产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研发、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许可类项目的,凭许可证证明文件,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9.股权结构:西安兴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关联关系:华华兴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陕西长庆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
 2.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惠波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81.63万元
 5.成立日期:2004年01月08日
 6.住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河新城沣陵路6号
 7.住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河新城沣陵路6号
 8.经营范围:车用常压油罐、常压水罐、野营房的生产、加工;机动车辆外型的研发、开发;长庆牌商用车的生产;油气技术服务;汽车保养、美容;机械产品及零配件的加工、销售;汽车、汽车配件、五金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机电一体化产品、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仪器的生产、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子产品、电子仪器的维修、技术培训、技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钢结构的生产、制造、安装;汽车租赁;二手车交易;普通货物运输;钻采设备的加工、制造、销售;钻井井场电路安装;循环水处理、制造;泵、电机的维修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东信息: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持股49%。
 (三)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中盐“夏盐业”所持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无质押情况,无冻结情况。吉盐化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期限	用途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66,979,020	46.49	2023年11月20日-2024年11月30日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66,979,020	46.49	-	-

四、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吉盐化集团资产持续经营,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本次股权质押事项产生的财务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导致吉盐化集团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吉盐化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3-05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9日(星期三)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2日(星期二)至11月2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y@cd-scree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29日上午 11:00-12: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9日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张亚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3-058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9日(星期三)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2日(星期二)至11月2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y@cd-scree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29日上午 11:00-12: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9日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张亚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3-058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大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盐吉盐化集团(以下简称“吉盐化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66,979,02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6.49%。截至本公告日,吉盐化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总数16,720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4.8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36%。
 ●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获悉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期限	用途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66,979,020	46.49	2023年11月20日-2024年11月30日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66,979,020	46.49	-	-

二、吉盐化集团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险用途等情况。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165 证券简称:埃夫特 公告编号:2023-06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9日(星期三)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2日(星期二)至11月2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efort@eort.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29日(星期三)下午 13:00-14: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9日(星期三)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游玮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康斌先生,独立董事杜颖洁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9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络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2日(星期二)至11月2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内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网络邮箱efort.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653-5670638
 邮箱:ir@efort.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300639 证券简称:凯普生物 公告编号:2023-10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合规性: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7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7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2023年12月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股东在本公告公布的网络投票期间内,登录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表决。
 公司股票只能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第一次投票记录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表决权股份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广东省潮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片高新区D 5-3-3-4小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填列对应的议案以便投票)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并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3年12月6日(星期三)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片高新区D 5-3-3-4小区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68-28262923
 联系号码:0768-28262923
 5.其他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填列对应的议案以便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思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如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签署。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填列对应的议案以便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说明:委托人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表决项中选择一项填上“√”表示投票指示,对同一事项不得有多项或多项指示)。
 委托(人/单位)盖章:_____
 委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权的数量和数量:
 委托(人)年月日
 委托(日期):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授权委托书须复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注:请用正确填写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投票人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3-5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1月20日以微信、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2023年11月21日上午9时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
 4.会议由董事长张玉强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2023年11月)》。
 该议案经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通过《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依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面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5.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1日

是必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马路999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填列对应的议案以便投票)
1.00	议案类: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提案的具体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其他说明
 上述提案经本次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大会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方式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须以上述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登记时间:2023年12月1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6.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7.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金马路999号
 联系人:贾伟红 刘江光
 联系电话:0439-3910232
 传 真:0439-3910232
 邮 箱:134003
 电子邮箱:thjmn@163.com
 8.会议费用:本次会议时间为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1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网络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66”,投票简称为“金马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议案表决,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示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出现多次投票记录,则以最后一次投票记录为准,则以最后一次投票记录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达的投票记录,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出现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权限为:出席本次会议,依照下列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法律文书。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填列对应的议案以便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类: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本人(本单位)作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权限为:出席本次会议,依照下列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法律文书。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填列对应的议案以便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类: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本人(本单位)作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权限为:出席本次会议,依照下列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法律文书。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本人(本单位)作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权限为:出席本次会议,依照下列指示对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法律文书。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